



中意一生保终身寿险 电子保险单

客户须知

为帮助您充分享受本产品保险利益,请您在收到合同后仔细阅读保险责任和责任免除等内容。了解您所购买产品的保障范围,并明确合同载明的保险产品的保险金额、保险期间、交费期限、交费金额。

若您投保了我公司的分红产品、投资连结产品或万能产品,请详细阅读《红利回报演示表》的说明栏、理财产品的账户说明、费用说明和利益演示表等信息。

在签收寿险合同后的十天内可享有犹豫期。在犹豫期内,若投保人解除合同,按犹豫期条款处理;如果本合同已有保险金或其他款项的支付,投保人将不享有无息取回已交保险费的权利。保险期限为一年期或以下的非保证续保型产品的保险合同不享有犹豫期。

为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通过拨打本公司服务电话400-888-9888,登陆中意网站WWW. GENERAL I CHINA. COM或咨询本公司柜面服务人员等方式,查询、核对您的保单信息(对保险期限一年期以上的寿险保单,建议在收到本保单之日起10日内完成首次查询)。

uize.com



电子保险凭证

保险单号:00187851

投保日期: 2016/01/26 合同签发日: 2016/01/26 合同生效日: 2016/01/26

投保人暨被保人信息(客户号:59103228)

姓名: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06/18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路动漫园 3 栋 5 楼 邮政编码: 518000 职业: 内勒行政工作人员 Email: chanpin-

test@hzins.com

身故受益人信息

未指定

投保计划

险种名称 交费期间 保险期间 基本保险金额 本期保险费 满期日(年/月/日)

中意一生保终身寿险 10年 终身 100000.00 3565.00 终身 中意附加一生保重大疾病保险 10年 终身 100000.00 859.00 终身

中意附加轻症疾病保险 10年 20年 30000.00 262.00 2036/01/26

自动续保:是

本保险单交费周期:年交 首期合计保险费:4686.00

合同给付及保险费逾期未付处理方式

保险费逾期未付处理方式:自动失效条款

附约承保:无

交费途径与银行账户自动转账授权

无

健康告知

无异常





附注:

- 1. 年龄是指被保险人在保险合同生效目的周岁年龄,即计算保险费的年龄。
- 2.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 3. 在签收保险合同后的十天犹豫期内,若投保人解除合同,本公司将扣除工本费后无息退还已交保险费;如果本合同已有保险金或其他款项的支付,投保人将不享有无息取回已交保险费的权利。除健康险外,保险期限为一年期或以下的保险合同不享有犹豫期。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数据电文是合法的合同表现形式,电子保险凭证与传统保险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公司根据投保人所告知内容申请的各项内容,为被保险人出具电子保险凭证。上述内容如有任何更改必须经本公司书面 同意方能生效。本保险凭证未加盖本公司保险合同专用章和私自涂改一律无效。

公司名称: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广州市中山五路219号中旅商业城12楼

客服热线: 400-888-9888

现金价值表

保单号: 00187851 币值单位: 人民币元

1 	/t. 84	1 - 1 - 1 - 1 - 1 - 1 - 1	t. = t	1	/ 1 .) . / / / / / / / / /	1	1
中意一生保终		中意一生保终身表			E保重大疾病保险	中意附加一生仍	
保单年度末	现金价值		金价值	保单年度末	现金价值		现金价值
1	0.00	57	88527.00	1	282. 00	57	76.00
2	1291.00	58	89375.00	2	875.00	58	20.00
3	3483.00	59	90174.00	3	1236.00	59	1.00
4	5979.00	60	90927.00	4	1845.00	60	1.00
5	8690.00	61	91633.00	5	2501.00	61	0.00
6	11627.00	62	92294.00	6	3346.00	62	1.00
7	14805.00	63	92912.00	7	4252.00	63	1.00
8	18237.00	64	93489.00	8	5223.00	64	1.00
9	21937.00	以后年度		9	6263.00	以后年度	
10	25923.00			10	7374.00		
11	26907.00			11	7527.00		
12	27926.00			12	7664.00		
13	28977. 00			13	7786. 00		
14	30061.00			14	7892. 00		
15	31179. 00			15	7978. 00		
16	32333. 00			16	8044. 00		
17	33524. 00			17	8087. 00		
18	34753. 00			18	8107. 00		
19	36024. 00			19	8098. 00		
20	37335. 00			20	8062.00		
21	38684. 00			21	7999. 00		
22	40068.00			22	7911. 00		
23	41480.00			23	7806.00		
24	42916.00	1	4	24	7657. 00		
25	44372.00			25	7497. 00		
26	45843.00			26	7333.00		
27	47330.00	0 6		27	7165.00		
28	48833.00			28	6996.00		
29	50351.00			29	6829.00		
30	51885.00			30	6664.00		
31	53433.00		hu	31 32	6493.00		
32	54991.00			32	6307.00		
33	56558.00			33	6091.00		
34	58128.00			34	58 <mark>6</mark> 3. 00		
35	59699.00			35	5618.00		
36	61267.00			36	5335.00		
37	62829.00			37	5033.00		
38	64381.00			38	4712.00		
39	65921.00			39	4393. 00		
40	67447. 00			40	4076.00		
41	68955. 00			41	3760.00		
42	70442. 00			42	3443. 00		
43	71906. 00			43	3121. 00		
44	73344. 00			44	2813. 00		
45	74752. 00			45	2518. 00		
46	76128. 00			46	2229. 00		
47	77468. 00			47	1946. 00		
48	78772. 00			48	1667. 00		
49	80035.00			49	1409. 00		
50	81257. 00			50	1172.00		
51	82435. 00			51 50	959. 00		
52	83569. 00			52 52	764. 00		
53	84656.00			53	580. 00		
54	85696.00			54	418.00		
55	86688.00			55 	276. 00		
56	87632.00			56	162.00		
附注 ·							

附注:

^{1.}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2.} 解除合同时退还金额的计算(年度保险费已交清):在保险单年度末申请解除合同时,本公司退还该年度末的现金价值;若在各保险年度间申请解除合同时,则根据交费周期及申请时间的不同,本公司按该年度末的现金价值折算退还金额。 3. 若本合同保险责任中包括生存给付,则上述保单年度末现金价值包含生存给付金额。如果解除合同,则本公司在退还现金价值时相应扣除当期已经

发放的生存给付金额。

现金价值表

保单号: 00187851 币值单位: 人民币元

中意附加轻症	疾病保险
保单年度末	现金价值
1	33.00
2	138.00
3	246.00
4	372.00
5	507.00
6	651.00
7	798.00
8	951.00
9	1107.00
10	1266.00
11	1230.00
12	1179.00
13	1116.00
14	1026.00
15	918.00
16	789.00
17	636.00
18	456.00
19	246.00
20	0.00
(完)	



附注:

- 1.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 2. 解除合同时退还金额的计算(年度保险费已交清):在保险单年度末申请解除合同时,本公司退还该年度末的现金价值;若在各保险年度间申请解除合同时,则根据交费周期及申请时间的不同,本公司按该年度末的现金价值折算退还金额。 3. 若本合同保险责任中包括生存给付,则上述保单年度末现金价值包含生存给付金额。如果解除合同,则本公司在退还现金价值时相应扣除当期已经
- 发放的生存给付金额。



客户服务指南

尊敬的客户,您好!

衷心感谢您对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的支持与信任,我们将本着"以客为尊"的服务理念,竭诚为您提供热情、准确、快捷、诚信、专业的优质服务。

一、保单服务

- 如您需要首期或续期保险费发票,请致电中意人寿客服热线400-888-9888索领;
- 通过电话申请的保全服务业务:

保全服务项目	致电申请
1、电话变更	左侧所列保全服务变更业务,在保险合同有效
2、地址变更	期内,只须投保人本人致电中意人寿客户服务热线 400-888-9888,即可申请。

• 通过书面申请的保全服务业务:以下的保全服务,在保险合同有效期内,须投保人本人书面申请;或通过邮寄方式,详情请咨询客服热线。

保全服务项目	所需文件	文件类型
1、客户资料变更	1, 2, 3, 6	1、保全变更申请书
2、受益人变更	1, 2, 3, 4, 5	2、保险合同正本
3、账户变更	1, 2, 6, 7	3、投保人的有效身份证明 4、被保人有效身份证明 5、受益人的有效身份证明 6、被变更人的有效身份证明 7、银行账户复印件

二、续期收费服务

请您按时交纳续期保险费,以便保险合同继续有效。若您在续期保险费应交日之后第60天尚未交纳保险费,保险合同将在宽限期满日(即保费到期日后的第60日)24时失效。合同失效期间本公司不承担保险责任。失效后两年内,您享有复效申请权(如条款中有复效条款),经我们审核同意复效并补交所欠保险费、保单贷款及其累积利息后,保险合同恢复效力。

若您选择了转账收费授权,我公司将委托银行从您所授权的银行账户收取续期保险费。

合同约定保险期间为一年的产品,在每个保险期间满期时,我们将审核被保险人是否符合续保条件:若审核后同意您续保,您可于每个保险期间期满时,交纳续期保险费,则本合同延续有效一年;若审核后不同意您续保,则会在保险期间期满前10天书面通知您。

三、理赔指南

1、出险通知:

- 1) 保险事故发生后,请尽快通知我公司。
- 2)通知内容:出险人基本信息(姓名、证件号、客户号等),联系方式;投保信息,保单号;事故信息(时间、地点、原因、事件进展、被保险人状况、就诊医院等)等。
 - 3)通知方式:投保人、被保险人、受益人或其它知情人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可通过下列方式通知本公司: 拨打我公司全国服务热线400-888-9888。

登陆我司网站http://www.generalichina.com,在理赔报案登记表中作相关登记。

2、准备理赔资料,提交理赔申请:

- 1)理赔资料:出险后请妥善保管好所有相关资料,具体请参照《保险金申请资料参照表》,详见我司官网的**个险客户服务—业务办理**界面。如您准备理赔资料时有任何疑问,可随时拨打全国客服热线咨询。
- 2) 理赔申请:准备齐全相关理赔资料后,请尽快至我司客服柜面提交理赔申请;或通过邮寄方式,详情请咨询客服热线。

3、理赔时限:

我们在收到保险金给付申请书及合同约定的证明和资料后,将在5日内作出核定;情形复杂的,在30日内作出核定。

中意人寿各省级机构将遵守向各地保险行业协会作出的理赔时效承诺。

4、温馨提示:

保险事故发生后,应及时通知我公司,并将所有相关的资料和证明文件等保存完整,尽快递交,否则申请人可能会承担因通知迟延产生的相应不利后果。

